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苏州科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 担保情况概述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科 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科阳光电")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中国农业银行 苏州苏相开发区分理处申请人民币3,100万元的项目贷款,贷款期限为四年。为 了保证该笔贷款顺利到位,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信用担保。

公司于2015年7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苏州科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其中9票 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次担保金额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该议案无须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白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担保事项之日起,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本公司与相关 方签订相关担保协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 苏州科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2、注册号: 320507000120962
- 3、注册资本: 16960万元人民币
- 4、实收资本: 15810万元人民币
- 5、成立时间: 2010年7月6日
- 6、企业性质:有限公司
- 7、住所: 苏州相城经济开发区漕湖产业园
- 8、法定代表人: 朱坤华

- 9、主要经营范围: 半导体集成电路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及封装测试服务,生产、销售发光二极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与本公司关系:公司于2013年9月13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对外投资科阳光电事项。本公司持有科阳光电52.68%的股权,科阳光电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于2014年5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苏州科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本次科阳光电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持有科阳光电股权比例由56.76%变更为52.68%,科阳光电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于2014年9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本次科阳光电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持有科阳光电股权比例由52.68%变更为66.63%,科阳光电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科阳光电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股权比例(%)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00	66.63
深圳市中和春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800	10.61
周芝福	1460	8.61
苏州市澄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	5.90
惠州东宏升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0	4.13
刘金奶	300	1.77
周如勇	240	1.41
惠州智通津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	0.94
合计	16960	100

11、主要财务数据

(1) 资产及负债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会计期间	2015年5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8, 713. 26	18, 052. 70

负债总额	5, 450. 18	7, 212. 33
所有者权益总额	13, 263. 08	10, 840. 37

截止2015年05月30日,科阳光电资产负债率为29.12%。

(2)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会计期间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632. 71	417. 20
利润总额	-1, 236. 38	-1, 813. 01
净利润	-927. 29	-1, 265. 71

(注:上述2014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14年1-5月份财务数据尚未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担保方(保证人)名称: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被担保方(债务人)名称: 苏州科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3、债权人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苏州苏相开发区分理处
- 4、担保金额:人民币叁仟壹佰万元
- 5、担保期限: 四年
- 6、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信用保证

四、相关机构意见

1、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为了保证科阳光电3,100万项目贷款顺利到位,以满足其正常运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同意为科阳光电提供连带责任信用担保,担保期限四年。

2、独立董事意见

苏州科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科阳光电")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苏州苏相开发区分理处申请人民币3,100万元的项目贷款,贷款期限为四年。为了保证该笔贷款顺利到位,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信用担保。上述担保有利于满足科阳光电正常运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已制定了严格的对外担保审批权限和程序,能有效防范对外担保风险。

本次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

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因此,同意公司为科阳光电向中国农业银行苏州苏相开发区分理处申请 3,100万人民币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信用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的担保余额为28,2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8.33%,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总额的25.10%,公司对外担保(不包含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0元。公司未发生违规担保和逾期担保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苏州科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 意见

特此公告。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5日